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林君穎

電話：3322101#7419

電子信箱：tb1903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500048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50004812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04812_ATTACH2.pdf)

主旨：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原住民族語言新竹學習中心辦理「115年度第1期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招生一案，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5年1月14日清語研所字第1159000399號函辦理。

二、招生資訊：

(一)報名期程：即日起至115年1月19日（星期一）止。

(二)開設語別：泰雅語、賽夏語、排灣語、阿美語。

(三)招生對象：

1、基礎班：對泰雅語、賽夏語、排灣語、阿美語有興趣之社會大眾。

2、進階班（二）：對泰雅語、賽夏語、阿美語有興趣，且具備相當中級以上族語能力之社會大眾。

(四)修課期程：115年1月至5月，詳情請參閱招生簡章。

(五)報名費用：免學費，惟每門課程須繳保證金1,000元

教務處 115/01/16 11:51



1150000364

有附件

整。

(六)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連結：

<https://forms.gle/yVsunwCvJuSrgA7U9>）。

(七)承辦人員：金助理、白助理。

(八)連絡電話：03-5715131分機73610、73611。

三、檢附招生簡章、海報電子檔各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